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原因

2019 年 4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华电光大新能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新能源”）召开了股东会，审议通过华电光大实际控制人董长青向华电光大总经理贾文涛转让该华电新能源 33.0726% 股权的议案。2019 年 4 月 16 日，董长青与贾文涛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董长青将持有华电新能源 33.0726% 的股权转让给贾文涛。贾文涛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全额支付了股权转让款。2019 年 6 月 28 日，华电新能源召开股东会，贾文涛被提名为华电新能源董事，并经董事会选举为华电新能源董事长。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原华电光大实际控制人董长青持有华电新能源 54.7486% 股权比例将下降为 21.6760%，贾文涛将持有华电新能源 33.0726% 的股权，成为华电新能源第一大股东。2019 年 11 月 20 日，华电光大实际控制人

董长青确认，自前述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将前述剩余华电新能源 21.6760%股权的表决权委托给贾文涛行使。截至目前，上述华电新能源的股权转让及变更董事长事宜均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手续。

二、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1、“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三、企业信息”

变更前：

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董长青、张俊姣；一致行动人：中基信友、中基普惠、上虞东贤
-------------	------------------------------------

变更后：

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贾文涛；一致行动人：中基信友、中基普惠、上虞东贤
-------------	--------------------------------

2、“第五节 股东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中”之“（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变更前：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董长青、张俊姣。

董长青，男，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东南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年10月至今，历任华北电力大学副教授、教授；2012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华电光大新能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1月至今，担任北京中基信友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3月至今，担任北京华电光大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3月至2016年4月，担任苏州华电北

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8月至2016年4月，担任杭州明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2月至2019年7月，担任山西普丽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2月至2016年4月，担任北京华电光大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4月至2019年5月，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

张俊姣，女，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东南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5月至今，历任华北电力大学讲师、副教授；2013年1月至今，担任北京中基信友节能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长青、张俊姣二人系夫妻关系，董长青持有华电新能源54.7486%的股份，华电新能源持有公司44.612%的股份，张俊姣持有中基信友2.254%的股份，中基信友占公司11.153%的股份；持有中基普惠15.55%，中基普惠占公司29.41%，二人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能够对华电新能源的经营决策以及股东会的决议予以控制，华电新能源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协议安排所能够支配的表决权，足以控制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变更后：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贾文涛。贾文涛持有华电新能源33.0726%的股份，同时受托行使董长青持有电新能源21.6760%股权的表决权，华电新能源持有公司44.612%的股份；贾文涛持有上虞东贤16.667%的股份，上虞东贤占公司14.82%的股份；持有中基普惠7.9944%，中基普惠占公司29.41%，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

能够对华电新能源的经营决策以及股东会的决议予以控制，华电新能源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协议安排所能够支配的表决权，足以控制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贾文涛，男，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华北电力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7月至2000年7月，担任兵器工业部第五设计研究院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5年3月，担任中国华电电站装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5年3月至2013年4月，担任北京亿能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5年9月，担任浙江威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担任浙江威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4月至2019年5月，担任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9年5月至今，担任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6月至今，担任北京华电光大新年能源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认为，公司本次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保证了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提高了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不断加强对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增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确保日后公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9-061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6日